



信安信託(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觀塘
觀塘道392號創紀之城6期30樓
傳真號碼：(852) 2827-1707
客戶服務熱線：(852) 2802-2812 / 2885-8011
網址：www.principal.com.hk

此乃重要文件，務請即時細閱。如閣下對本文件的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徵詢獨立的專業財務意見。

信安強積金－明智之選的所有參與僱主、僱員成員、自僱人士、個人帳戶成員及SVC成員（統稱「計劃參與者」）均應閱覽本通知。

信安信託（亞洲）有限公司（「**信安（亞洲）**」、「**我們**」或「**我們的**」）對本通知所載資料承擔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究後確認，盡我們所知及所信本通知並無遺漏任何其他可能致使本通知所載的任何陳述產生誤導性的事實。

除非另有定義，否則本通知中使用的詞彙具有信安強積金－明智之選（「**本計劃**」）說明書最新版本所載的相同涵義。

尊敬的計劃參與者：

此表概述本計劃的主要變更，並詳述於本通知正文：

- 由2020年4月1日（「生效日期」）起，累算於信安保證基金保單（「保單」）（即信安保證基金（「保證基金」）所投資的基礎核准匯集投資基金）之保證結餘的公佈之年利率將由每年1%變更為每年0.25%（「變更」）。
- 與變更相關之所有費用及開支將由美國信安保險有限公司（「信安保險」）承擔，並不會由本計劃或計劃參與者承擔。
- 計劃參與者無須採取特定行動。但是，計劃參與者若有投資於保證基金之權益，而無意保留該等權益於保證基金中，請參閱本通知第3部分中有關轉出安排之詳情。

如果閣下對變更有任何疑問，請致電我們的客戶服務熱線2802 2812或2885 8011。

感謝閣下一直以來的支持。現特此通知閣下本計劃之說明書將作出下列變更：

1. 變更公佈之年利率

- 保證基金投資於信安保險發行之保單。如說明書中所披露，作為保單之保證人，信安保險可全權決定累算於保單之保證結餘的公佈之年利率，並會考慮不同的事項，包括實際回報、保單下的資產的價值及性質、所提供的保證程度、投資及營運支出、市場情況及稅項來定期檢討公佈之年利率。
- 信安保險已通知我們，鑑於世界各地經濟和政治持續不確定以及全球投資市場不可預測，信安保險預計，保單不能長期繼續提供每年1%的公佈之年利率，下調公佈之年利率將有助於解決保單之可持續性問題。因此，信安保險決定行使保單第6.13.2條下的酌情決定權，由生效日期起，公佈之年利率將為每年0.25%。

2. 對保證基金之影響

- 2.1. 鑑於保證基金僅投資於保單，由於保單層面之變更，保證基金的單位之贖回收益的價值將作相應調整。因此，在信安保險將其上述決定通知我們後，我們已考慮其他的替代做法，例如以另一個核准匯集投資基金替代保單；或終止保證基金。
- 2.2. 考慮到能夠提供類似保證特點之同類核准匯集投資基金及其收費率、市場風險以及保證基金終止對計劃參與者的潛在影響（例如在終止時將對保單所作的投資變現並認購新的核准匯集投資基金因而實現投資虧損（如有），及移除一個成分基金（就風險偏好相對較低的計劃參與者而言）），我們已決定按新的公佈之年利率繼續維持保證基金。我們亦認為這符合本計劃信託契約之規管規則的適用規定。我們明白信安保險可全權決定公佈之年利率，而公佈之年利率將來若有任何變更，我們會繼續監察相關情況。

3. 受影響之計劃參與者須採取之行動

- 3.1. 現有投資於保證基金之權益的計劃參與者若希望按新的公佈之年利率繼續投資於保證基金，則無須採取特定行動。但是，若受影響之計劃參與者無意保留該等權益於保證基金中，受影響之計劃參與者須採取下文詳列的行動，而不會被收取費用或罰款。
- 3.2. 受影響之計劃參與者若不希望牽涉到變更，可填妥「更改投資表格」，(i)將其在保證基金中的現有投資轉換為對本計劃下其他成分基金的投資，及/或(ii)更改其與任何新供款及轉入權益有關的投資授權。由於適用於調整結餘之扣減比率為0%，就任何轉出應付之款額會等同於保證結餘。
- 3.3. 任何有效的轉換及/或更改投資授權指示必須由受託人於下列截止時間或之前收到，方於生效日期之前辦理：

指示	截止時間	
轉換/更改投資授權指示 (無論以郵件或電子 方式作出)	以郵件/電郵/ 呈送方式作出：	2020年3月31日 (即生效日期 - 1個營業日)
	以傳真/互聯網作出：	2020年3月31日 (即生效日期下午4時 - 1個營業日)

- 3.4. 受託人於上表所列的相關截止時間後收到的轉換/更改投資授權指示，將由受託人按正常業務方式處理。但是，如果該等指示不能於生效日期之前辦理，將於變更完成後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辦理。
- 3.5. 任何轉換/更改投資授權指示不會收取費用或罰款、買入/賣出差價或轉移費用。受影響之計劃參與者在作出任何決定之前應查閱本計劃及成分基金之所有條款及條件。
- 3.6. 若在上表所列的截止日期或之前：(i)我們未收到受影響之計劃參與者的有效轉換指示；及(ii)該等受影響之計劃參與者未採取任何行動，則該等受影響之計劃參與者將繼續投資於保證基金，並會受變更影響。

本計劃之說明書將作出修訂，以反映變更。閣下可於我們的網站 www.principal.com.hk 查閱經已更新的說明書，或可致電我們的客戶服務熱線2802 2812或2885 8011索取副本。

如果閣下對變更有任何疑問，請致電我們的客戶服務熱線2802 2812或2885 8011。

信安信託（亞洲）有限公司

2020年2月26日